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 1

填报人: 党陈昌霞

联系电话: 0668-3937557

填报日期: 2026.06.15

根据《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茂财绩〔2026〕3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中共茂名市委党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中共茂名市委党校创办于 1959 年 5 月，是在市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的学校，是市委的一个重要部门，现与茂名市行政学院、茂名市社会主义学院实行一个机构三块牌子。我校为财政全额拨款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处级，下属一个事业单位，茂名市治理现代化研究中心（原茂名市市情研究中心），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我校基本任务是：（一）培训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年轻干部、理论宣传骨干、高层次人才、基层干部、党员，开展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师资培训；（二）加强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研究，重点研究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承办党委和政府以及相关部门举办的专题研讨班；（四）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决策咨询服务；（五）开展同国（境）内外有关机构和合作与交流；

（六）参与党委关于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政策以及干部培训计划的制定工作；（七）完成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设置机构及人员情况

中共茂名市委党校内设 13 个正科级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教务一科、教务二科、干部教育科、行政科、政治教研室、经济教研室、行政学教研室、党建文史教研室、法学教研室、统战理论教研室、科研管理科（图书馆）、信息中心。核定参公管理人员编制 65 人，实际在编人数 60 人；下属事业单位茂名市治理现代化研究中心（原茂名市市情研究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0 人，实际在编人数 9 人；离退休人员 59 人；外聘临时人员 3 人。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强化政治引领，把牢正确办学方向展现新担当

一是坚持党校姓党，筑牢思想根基。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和“第一堂党课”制度。全年校委会传达学习“第一议题”66 项，做到第一时间学习领会、第一时间对标对表。校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会 19 次，各类主体班次均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第一堂党课”。

二是深化学习教育，锤炼过硬作风。扎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制定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和重点任务清单，明确 15 项工作内容和 11 项重点任务，一体推进“学查改”，开展专题学习研讨 8 次，校领导班子查摆 4 方面问题，

班子成员个人查摆问题 20 个，均完成整改，有效推动全校党员干部作风持续向好、责任意识不断增强。

三是狠抓巡察整改，守牢意识形态阵地。针对市委巡察指出的 4 个方面 25 个具体问题，制定 98 项整改措施，目前 19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6 个问题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推动政治建设规范化。推进市委巡察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反馈的 6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制度 7 项。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对课堂教学、科研活动、宣传平台等实行全流程常态化监管，严把政治关、内容关，全年未发生意识形态偏差和舆情风险事件。

（二）聚焦主责主业，提升干部教育培训质量实现新突破

一是强化应训尽训，培训实效更加突出。按照市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统筹集中轮训、专题培训、任职培训等培训需求，结合党校承载能力，合理安排档期，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次 68 期、培训学员 5975 人次，创下历年新高，有效服务了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结合不同培训班次对象特点，实行“一班一策”，精准制定教学计划，差异化设置课程，推动教学内容供给与学员培训需求精准匹配，主体班次学员对教学质量评价优秀率保持在 96%以上。

二是优化教学布局，培训内容更加科学。统筹推进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履职能力培训，按照“总论+分论+茂名实践”模式，动态完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课程体系，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教学走深走实；依托广东南路早期革命旧址等红色资源，持续深化“现场教学、案例警示、党性分析”三位一体模式，推动党性教育入脑入心；紧扣“百千万工程”、基层治理、应急处突等实战需求设置专业课程，推动能力培训务实管用。

三是创新教学模式，培训方式更加鲜活。灵活运用专题讲授式、案例研讨式、情景体验式、嘉宾访谈式、现场沉浸式等教学方式，将教育培训从单向施教向互动交流转变。在中青班实行“1个月党校集中培训+1个月跟岗锻炼+1个月回校提升”培训模式，构建起“理论铸魂、实践赋能、升华提质”的全链条培育体系，通过“行动学习”和实践锻炼，帮助学员拓宽工作视野、增强履职本领。

（三）深化教研咨政，服务高质量发展彰显新作为

一是课程建设扎实推进，精品课程量质齐增。树牢“课比天大”的教学理念，完善“全员竞课、集体备课、团队磨课、专家听课、学员评课”全链条课程建设机制，课程质量得到显著提升。2025年，《“柏桥实践”：做好乡村全面振兴的特色文章》《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2门课程荣获全省党校系统优秀教学成果奖，《荔结同心果，串起百亿链——茂名荔枝文化传承发展和统战价值》《以中华民族大团结促进中国式现代化》2门课程获评广东省社会主义学院“好课程”奖。至今已累计11门课程获省级精品课奖（其中1门课程被省委组织部评为全省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

获奖数量排在地市级党校前列。

二是理论研究不断深化，学术影响持续扩大。全年获市厅级课题立项 5 项，全市党校系统课题立项 32 项，组织召开学术研讨会 5 次。13 篇学术论文入选各级理论研讨会，5 篇学术论文获各级科研成果奖（其中获全省统战理论政策研究创新成果奖 1 项）。加强对茂名推进“百千万工程”、“柏桥实践”等方面的理论研究和总结提炼，编撰出版《柏桥实践——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茂名样板》（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25 年 6 月出版）、《“百千万工程”的茂名看点——现场教学案例选编》（广东人民出版社 2025 年 6 月出版）等专著，在省、市各级刊物发表理论宣传文章和接受主流媒体报道与采访累计 55 篇（次），致力宣传阐释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茂名的生动实践。

三是决策咨询取得突破，智库作用更加凸显。充分发挥“百千万工程”决策咨询专班平台优势，聚焦城市布局、产业升级、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精心选题，开展调查研究，做到“市委关注什么、党校就研究什么”。全年报送《茂名调研》39 期，获市领导批示 36 篇，获批示数量为历年之最。咨政报告首次获得省领导肯定性批示，实现历史性突破。《茂名打造全域“绿美生活圈”连续 4 年城镇化率增幅居全省第一》获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胡劲军批示；《广东茂名“6·15”山体滑坡事件：地质灾害防御的平安建设范本》获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袁古洁批示；《“柏桥实践”：茂名推进“百千

万工程”典型村的经验启示》被新华社广东频道刊发推广，引发广泛关注（浏览量达 24.3 万），党校智库功能得到进一步彰显。

（四）激活办学动能，打造特色办学品牌取得新成效

一是攻坚新校区建设，构筑办学高地。新校区项目自 2024 年 7 月动工，于 2025 年 9 月高标准建成并投入使用，创造了重大项目建设的“茂名速度”，办学条件实现了跨越式提升。新校区投入使用后，迅速成为全市干部培训和重大活动的重要平台，短短三个月内，即承接各类培训班 34 期，培训 7.5 万人次；承办茂商大会、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全民健身徒步活动等重要活动 4 场，服务近 5 万人次；接待省内外高校及兄弟党校前来学习调研近 30 批次，形成良好示范辐射效应。同时，深化与美荔天地（柏桥服务区）良性互动，主动融入区域联动发展，打造一批“行走的课堂”，助力柏桥片区蓬勃发展。

二是狠抓“柏桥讲堂”提升工程，释放品牌效应。聚焦“软件、硬件、活动、机制”四方面协同发力，推动“柏桥讲堂”全面提质升级。构建“1+N”课程体系与“1+3”师资矩阵；打造 7 条专题教学线路、16 个现场教学点位；持续面向镇（街）书记、驻村第一书记、村党组织书记、合作社社长、新农人和电商人才等不同群体开展“百人课堂”培训，量身定制研学课程，精准赋能基层干部群众。持续深化联学共建，推动暨南大学、广东财经大学等 10 多所院校设立实践教育基地，

让更多党员干部、高校师生走进柏桥研学。同时，承接全国以及省内重要主题培训，如全国农广校循迹柏桥·赋能“三农”系列培训、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专题培训班、国家开发银行总行党校、全省村党组织书记党建引领“百千万工程”专题培训班等高端班次。迄今，“柏桥讲堂”累计举办培训、研学活动 1700 多场次，培训学员 8 万多人次，吸引全国各地 70 多万名党员干部群众前来观摩学习。“柏桥讲堂”案例入选 2025 年全省学校优秀教学成果奖。

三是聚焦“百千万工程”，打造特色课程。按照“总书记有要求、省委有部署、茂名有行动”的逻辑，创新开发“理论阐释+政策解读+实践探索”三个板块、26 门“百千万工程”特色课程，致力将茂名打造成重要论述策源地、学思践悟示范地、守正创新先行地。

（五）加强内部管理，筑牢发展根基凝聚新合力

一是强化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素养。着力锻造过硬队伍，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新招录研究生学历教师 3 人、公开选调干部 2 人，提拔任用科长（主任）2 人，职级晋升 5 人，树立了重实干、重实绩的鲜明导向。成立“郭柳纤名师工作室”发挥引领作用，1 名教师入选市“好心英才计划”领军人才，选派 6 名骨干教师赴中央党校、省委党校等深造学习，举办全市党校系统师资培训班，教学水平、科研能力持续提升。

二是加强学员管理，营造优良学风。修订完善学员管理

制度、学员守则等规章制度，在学制 1 个月以上的主体班实施学员“十比”活动、“学员观察日记”两项举措，做实全链条全周期学员管理模式。在中青班开展“党性锻炼周”活动，组织“七个一”系列活动（1 次党性分析会、1 次党性专题讲座、1 次国防教育活动、1 次市情调研活动、1 次走访慰问活动、1 次红色电影赏析、1 次党规党纪知识竞赛、1 次红色经典诵读活动），引导学员加强党性修养。严格学员请销假审批流程，对研讨交流、课题调研、跟岗锻炼等环节实行全过程量化考核，坚决杜绝“走过场”“混毕业”的现象，大力弘扬学习之风、朴素之风、清朗之风。

三是提升管理效能，夯实服务保障。健全校内规章制度体系，修订完善涉及教学、科研、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规定，提升管理规范化、法治化水平。积极推动新校区物业管理模式创新，探索将后勤服务委托市农文旅集团进行专业化外包，构建更高效、更规范的校园后勤服务体系，为师生的教学科研生活提供更稳定、更优质的后勤支撑。高质量完成创文巩卫包联任务，1 人获得茂名市城市文明和卫生建设先进个人表彰。深入落实党员“双报到”，开展志愿服务与联合义诊，取得良好社会反响。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帮扶工作，全年累计投入资金及物资价值 13.4 万余元，切实为联系点群众办实事、助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本年度部门支出整体绩效目标资金，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目标如下：

(1) 开展干部教育培训活动，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觉悟、政治能力和执政本领，以掌握理论创新最新成果为重点夯实学员的理论基础，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宗旨观念和改进作风为重点加强学员的党性修养，以把握时代特征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为重点拓展学员的世界眼光，以强化全局观念和应对复杂局面为重点培养学员的战略思维。

(2) 按照党校新校区规划建设方案，如期建成中共茂名市委党校新校区。

(3) 建立健全科研考核奖励机制，确保既出成果又出人才，有力有效地推动科研工作为理论创新服务、为提高党校教学质量服务、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撑，为正确引导社会舆论服务。

(4) 建设茂名市图书馆党校分馆，将其建设成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多种知识的储藏库，以图书资料和数字信息资源等多种形式向党校学工人员提供理论武装和知识学习的重要场所，为党校的文献信息资源建设、开展信息学科研究、为党校教学和科研提供信息保障和文献支撑。

(5) 维持部门正常运转，满足日常教学需要的设备购买，确保新综合楼的正常运转。

(6)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和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实施“名师工程”，培养造就一批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

的高素质教学人才。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2025 年度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按收入来源)

2025 年部门总体收入 17190.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190.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09 万元。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按支出类型、功能分类等)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 17268.6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41.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4.9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42.61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489.66 万元。比上年度支出增加 8582.17 万元，增长比例为 98.80%，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新校区建设项目进入关键期，项目工程款及其他费用随工程进度支付。

按功能分类来分，2025 年全年一般公共和服务支出 247.98 万元、教育支出 14242.7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819.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82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1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2.48 万元、其他支出 81.43 万元。

按支出类型来分，2025 年全年人员经费 2083.99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184.21 万元、项目支出 15000.42 万元。

3.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44.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5 万元），公务接待费 7.60 万元。2025 年实际执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0 万元，全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7.73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7.51%。我校在用车辆严格执行车辆加油、维修、保养等相关规定，同时做好公务用车台账，节假日及无公务出行安排时一律停放在学校大院内，降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按照热情周到、一切从简的原则，严控我校三公经费开支。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校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财务人员根据评价指标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对财务资料进行统计汇总分析，如实填写自评评分表。经研究，我校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6.5 分。具体得分如下：整体效能、专项效能总分 40 分，得分 37.5 分；预算编制总分 5 分，得分 5 分；预算执行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信息公开总分 4 分，得分 4 分；绩效管理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采购管理总分

10分，得分9分；资产管理总分10分，得分10分；运行成本总分6分，得分6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校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和实际情况，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符合年度绩效目标编制要求，总体目标围绕着本单位职责、重点工作任务设置，完整体现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同时绩效指标的设置也能集中反映财政资金支持履职效能的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已随预算全部编制，项目的设立依据和项目概述均充分完整，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符合年度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应入库二级项目已全部入库。

2. 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化管理单位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含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及费用支出，并且按照财政拨款支出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严格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严格按照财经法规及我校的财务管理办法进行会计核算，规范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杜绝

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超标准开支的情况，切实保障财务合规性。我校预算执行规范，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2025 年决算收入 17190.76 万元，支出 17268.63 万元，执行率 100.45%，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现象。重大项目支出需首先提交我校采购小组讨论，讨论通过上报我校校委会研究讨论决定，一致同意后方可开支，本年年初设定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已基本全部实现。

2025 年为切实做好资产管理 work，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资产进行统一的清查盘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分析报告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与资产账、财务账、实体账保持一致。固定资产的配置在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内部控制制度，必须先有预算，后有购置，同时确保资产采购流程全过程监督。

3.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5 年以来，市委党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视察广东、视察茂名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校

《（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坚守“为党育才、为党献策”的党校初心，锚定“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服务茂名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全市干部队伍建设”三大定位，抢抓机遇、乘势而上，推动各项工作取得了系列新进展新成效。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次 68 期、培训学员 5975 人次，创下历年新高，有效服务了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管理效能上，积极推动新校区物业管理模式创新，探索将后勤服务委托茂名迎宾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专业化外包，构建更高效、更规范的校园后勤服务体系，涵盖信息设备维修维护、日常保洁、饭堂就餐等方方面面，为师生的教学科研生活提供更稳定、优质的后勤支撑。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5 年 9 月新校区建成投入使用，总占地 341 亩（含水面约 121 亩），概算总投资约 4.26 亿元，总建筑面积约 54167.69 平方米，满足 800 名学员在校学习、600 人住宿就餐的目标需求。主要分为教学区和生活区，其中，教学区主要功能为干部培训、会议研讨、学术交流和日常办公，配备“智慧校园”智能化教学设备，支持远程教学。生活区主要功能为提供学员用餐、住宿和进行文体活动。20 新校区的投入使用，极大地改善了我校的办学条件，本年培训规模创历史新高。有效服务了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图书馆根据教研需求，依据搬迁新校区便利条件，全年订购图书资料超过 7700 册（套），图书馆馆藏已经超过 44600 册，为

我校教学和科研提供了有力保障。

③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新校区 2025 年 9 月投入使用后，迅速成为全市干部培训和重大活动的重要平台，短短三个月内，即承接各类培训班 34 期，培训 7.5 万人次；承办茂商大会、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全民健身徒步活动等重要活动 4 场，服务近 5 万人次；接待省内外高校及兄弟党校前来学习调研近 30 批次，形成良好示范辐射效应。同时，深化与美荔天地（柏桥服务区）良性互动，主动融入区域联动发展，打造一批“行走的课堂”，助力柏桥片区蓬勃发展，获得大家的一致好评。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新校区项目自 2024 年 7 月动工，于 2025 年 9 月高标准建成并投入使用，创造了重大项目建设的“茂名速度”，办学条件实现了跨越式提升。本年下达项目预算 10000 万元，本年预算资金全部支付完成，支出进度 100%。

按照市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统筹集中轮训、专题培训、任职培训等培训需求，结合党校承载能力，合理安排档期，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次 68 期、培训学员 5975 人次，创下历年新高，有效服务了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

课程建设扎实推进，精品课程量质齐增。《“柏桥实践”：做好乡村全面振兴的特色文章》《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2 门课程荣获全省党校系统优秀教学成果奖，《荔结同心果，串起百亿链——茂名荔枝文化传承发展和统

战价值》《以中华民族大团结促进中国式现代化》2门课程获评广东省社会主义学院“好课程”奖。

理论研究不断深化，学术影响持续扩大。全年获市厅级课题立项5项，全市党校系统课题立项32项，组织召开学术研讨会5次。13篇学术论文入选各级理论研讨会，5篇学术论文获各级科研成果奖（其中获全省统战理论政策研究创新成果奖1项）。编撰出版《柏桥实践——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茂名样板》（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25年6月出版）、《“百千万工程”的茂名看点——现场教学案例选编》（广东人民出版社2025年6月出版）等专著。

决策咨询取得突破，智库作用更加凸显。全年报送《茂名调研》39期，获市领导批示36篇，获批示数量为历年之最。咨政报告首次获得省领导肯定性批示，实现历史性突破。《茂名打造全域“绿美生活圈”连续4年城镇化率增幅居全省第一》获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胡劲军批示；《广东茂名“6·15”山体滑坡事件：地质灾害防御的平安建设范本》获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袁古洁批示。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

（1）年初预算对年度培训计划估算不足，由于年度工作安排除了常规性培训班次外，专题研讨班、外单位委托办班班次及规模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导致预算编制不够精

准，与实际执行数存在差异。

（2）资产管理中由于管理人员不足，存在对固定资产流转等工作环节处理不及时的情况，未能做到实时动态监控，未能及时准确反映资产的实际使用人及实际使用情况。

（3）财务管理监督仍需加强。项目执行情况与既定绩效目标偏离情况的监控实时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2. 改进意见

（1）年初预算时，根据我校往年培训情况对本年度培训情况做出预估，对本年度培训费收支做出合理预测。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针对外单位委托办班，督促外单位及时上缴培训费至财政局非税账户，按时申请财政返还，确保资金使用一一对应。

（2）加强我校固定资产管理，相关岗位工作人员应注重自身业务能力的提升，主动学习国有资产相关管理办法及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管理办法，并将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落到实处，确保资产管理的时效性，准确反映资产的实际使用人及使用情况，形成全方位的动态监管机制，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完税后及时上缴财政。同时，借助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资产清查结果，及时更新固定资产系统的登记信息，并做好资产的后续管理。

（3）严格财务管理监督，加强财务人员任职能力培训，

尤其是提升绩效管理能力，全面提升财务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加强项目执行情况与既定绩效目标的全程监控，实行资金收支全过程动态监管。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中共茂名市委党校

2026年6月15日